

青浦区 2019 年度计划生育工作 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办法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 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〉的实施意见》（沪委发〔2017〕2号）的精神，做好新时期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工作，大力建设健康青浦，进一步增强老百姓获得感和满意度，特制定青浦区 2019 年度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办法。

一、主要指标

街镇计划生育事业经费纳入预算，并保障计生奖励经费、人员经费、宣传服务管理经费、阵地建设经费等足额到位。

二、考核的主要内容

围绕实施好全面两孩政策、开展出生人口监测和人口形势分析、依法落实计生家庭奖励扶助政策、进一步做好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、深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、推进健康家庭建设、计划生育协会工作、药具工作等 8 个方面设定考核内容和考核指标。

三、考核评估方法

（一）街镇自评（2019 年 11 月）

各街镇对本辖区计划生育整体工作进行综合自评，重点查找问题、梳理工作成果。按照区卫生健康委要求，提交年度自评报

告、创新工作经验总结等材料。

(二) 区级评估 (2019 年 12 月)

对街镇自评报告等材料进行总体评价,开展工作抽查和现场调研,形成评估结果,并通报反馈。

附件:《青浦区 2019 年度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具体考核评分表》

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19 年 8 月 5 日

抄送：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中山医院青浦分院、青浦区中医医院、朱家角人民医院、青浦区精神卫生中心、青浦区妇幼保健所、青浦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青浦区卫生监督所、青浦区血站、青浦区爱国卫生事务所、青浦区医疗急救中心

青浦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8月8日印发

附件

青浦区 2019 年度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具体考核评分表

测评项目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数	指标描述	测评标准	考核科室
主要指标 (10分)	计划生育经费投入 (10分)	计划生育经费投入到位率	10	计生事业经费纳入预算，做到专款专用，统计准确，经费投入能保障计生事业健康发展得10分。	宣传、管理、服务、奖励扶助等计生经费不足的不得分。	家发科
		全面两孩政策实施 (15分)				
		做好宣传引导培训	5	贯彻落实《中央决定》，开展全面两孩政策宣传培训，大力普及计划生育、优生优育和生殖健康等科学知识，结合计生节日开展宣传服务活动。	工作开展有力的得5分；一般的，得3分；没有开展的，0分。	家发科
		再生育审批	5	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做好再生育审批工作。	每发现1例未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开展再生育审批的，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家发科
		母婴设施建设	5	会同相关部门推进母婴设施建设。	至年底，辖区内母婴设施建设促进工作有明显进展的，得5分，推进不力的，酌情扣分。	家发科

重点工作 (90分)	出生人口监测和人口形势分析(12分)	人口家庭发展调研	6	完成本区人口、生育与家庭发展状况专题调查工作。	完成调查工作质量较高的,得6分;完成调查工作质量一般的,得3分;没有开展的,得0分。	家发科
		出生人口监测	6	配合区卫健委做好出生人口等监测工作。	按照要求高质量完成任务的,得6分;工作一般的,得3分;没有完成的,得0分。	家发科
	家庭能力发展建设(10分)	健康家庭-家庭发展能力建设	6	围绕生育指导、科学育儿、家庭保健(重点是生殖健康)、家庭文化,组织开展“健康家庭-家庭发展能力建设”项目。	工作好的,得6分;工作开展较好的,得4分;一般的,得2分;没有开展的,不得分。	家发科
		婴幼儿照护服务	4	按照要求配合做好0-3岁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。	工作好的,得4分;工作一般的,得2分;没有完成的,得0分。	家发科
	奖励与补助(10分)	开展计生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关怀工作	6	认真贯彻落实市卫计家庭[2015]16号文、青卫计家庭[2015]9号文、市卫计家庭[2017]11号文等文件要求,积极开展特别扶助关怀工作。	特别扶助工作贯彻落实,包括:组织实施“安康通”援助服务项目;配合完成家庭医生签约;组织开展2019年度体检工作;落实双岗联系人制度;全面建立计生特殊家庭信息化档案等扶助关怀工作。工作开展好的,得6分;较好的,得4分;一般的,得2分;没有开展的,0分。	家发科
		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政策落实率	4	年老退休时一次性计划生育奖励费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落实率达到100%得4分。	每发现1例不按规定审核发放法定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的,扣2分,扣完为止。	家发科

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免费计生服务 (5分)	做好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的宣传、普及, 落实免费基本项目计生技术服务	3	积极开展孕前优生宣传、咨询、培训及面对面告知服务; 加强免费避孕药具规范化管理; 落实免费计生技术服务工作。	新婚夫妇或待孕夫妇知晓率达 90%及以上的得 1 分, 不到扣 0.5 分; 药具管理达到要求的得 1 分, 否则扣 0.5 分;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落实达 100%的得 1 分, 否则扣 0.5 分。	家发科、预防科
	检查数量	2	组织准备怀孕对象 (符合生育政策) 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。	完成任务的得 2 分, 完成 100% (不包含) -90% 以上得 2 分, 90% (不包含) -50% 以下的则得 1 分, 50% (不包含) 以下得 0 分	家发科、预防科
计生协工作 (6分)	组织宣传	3	1. 组织队伍建设 (2 分) 2. 流动人口服务 (0.5 分) 3. 宣传工作 (0.5 分)	1. 辖区村居计生协工作新融入群团服务站或党建基地不少于 1 家得 0.5 分; “5.29 会员活动日” 期间积极组织举办全街镇性活动, 得 1.5 分; 2. 落实开展计生协新市民相关活动, 积极新建流动人口计生协得 0.5 分; 3. 及时上报信息, 积极向国家、市及所在区的媒体投稿得 0.5 分。	计生协
	家庭服务	3	1. 关怀计生特殊家庭 (1.5 分) 2. 青春健康教育 (1 分) 3. 基层群众自治 (0.5 分)	1. 积极参加市、区计生协会举办的相关培训, 积极开展本镇、街道计生特殊家庭社区活动, 街镇一年组织 2 次及以上得 0.5 分; 春节、端午、中秋节开展特殊家庭上门走访慰问得 1 分; 2. 各镇、街道积极开展家长培训工作得 0.5 分; 每年培训青少年 200 人以上得 0.5 分; 3. 组织开展群众自治活动得 0.5 分。	计生协

药具工作(6分)	免费避孕药具服务管理	6	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——免费避孕药具，加强服务管理工作。	根据人口计生指导中心按照《上海市2019年度免费避孕药具服务管理考核评分标准》评定的年度考核结果，95分及以上，得全分；90-94分，得5分；85-89分，得4分；80-84分，得2分，80分以下不得分。	人口计生指导中心
加强基层计划生育工作(26分)	计生机构队伍建设	3	在街镇体制改革中保持计生机构队伍稳定，配备专职计生工作人员。	保持稳定的，得3分；削弱的，扣1-2分。	家发科
	计生行政事务办理	4	严格按照程序 and 规定办理各项计划生育行政事务和审批工作，推进“全市通办”、“一网通办”、“双减半”、“流程优化再造”等工作。	工作规范的，得4分；每发现1个问题，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家发科
	跨省流动人口协查反馈、电子婚育证明查验	2	跨省流动人口协查反馈、电子婚育证明查验。	1、流动人口协查通报反馈率达95%，得0.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 2、本市发出的协查收到反馈后，结果处理率达全市平均水平，得0.5分，低于全市平均水平，酌情扣分；远低于全市平均水平的，不得分。 3、外省市反馈的协查结果，反馈质量评价率达95%得0.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 4、电子婚育证明查验结果为无率，不高于5%得0.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家发科

	信息核实	4	出生个案核实情况。	完成率、及时率，共计 4 分。自高而低排序，高于全区平均水平的，得 4 分；低于全区平均水平，酌情扣分；远低于全区平均水平的，不得分。根据信息系统统计结果。	家发科
	统计质量	3	统计报表和行政事务系统删除率。	1.统计及时率：统计报表有迟报现象的，每次扣 0.5 分。 2.统计准确率：上报报表准确率低于 80%的，扣 0.5 分。 3.提交行政事务删除率：信息系统提交删除数量/（办结数量+提交删除数量），远低于全区平均水平的，扣 1 分。	家发科
	计生信访维稳	4	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，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要求，认真做好计生信访维稳工作。	1、因责任不落实、工作不到位导致去北京上访的，每 1 人次扣 0.5 分；到市委市政府、区委区政府上访的，每 1 人次扣 0.2 分；参与市卫生健康委集体上访的，每 1 人次扣 0.1 分； 2、交办的信访事项应解决而未解决的或不按时反馈办理结果的，每件次扣 0.2 分； 3、因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差、告知不清楚等行风问题受到群众投诉的，情况属实每件次扣 1 分； 4、以上扣分上不封顶，即此项目总分 3 分扣完后可以得负分。	家发科

	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	3	组织开展打击“两非”、关爱女孩行动和出生人口性别比监测，常住人口出生性别比稳中有降。	加强部门协调、“两非”案件查处、信息通报等机制和应用，组织开展关爱女孩行动、出生人口性别比监测，1项未达到要求的扣0.5分。	家发科、预防科
	信息上报工作	3	定期上报活动信息和综合信息。	综合信息每季度不少于1篇，活动信息月均不少于3篇，每少1篇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	家发科
特色工作	附加分	10	年内有特色和亮点工作的酌情予以加分。	看材料和活动情况，有推广和借鉴作用的每一项加5分，10分为止。	家发科、计生协、人口计生指导中心

备注：评分有相关业务科室按照指标描述、测评标准进行评分；总分为100分，90分以上为优秀，85-89分为优良，80-84分为达标，79分以下为不达标（计划生育率完成情况看报表及过程管理），附加分为10分。